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A TAI ENTERPRIS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正大企業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成員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3839)

董事調任、 董事、行政總裁及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之變更

正大企業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下列變更自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 (1) 本公司董事長謝吉人先生（「謝先生」）已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原因為其將於本集團擔任執行職務；
- (2) 李紹祝先生（「李紹祝先生」）因欲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其其他個人事務，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工業業務）。因此，李紹祝先生不再擔任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 (3) Kobboon Srichai 女士（「Srichai 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4) 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馬德壽先生（「馬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5) 隨着馬先生獲委任後，李紹慶先生（「李紹慶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生化業務），惟其留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李紹祝先生及李紹慶先生各自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謝先生、Srichai 女士及馬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謝吉人先生，61 歲，自二零一四年九月出任本公司之董事長。彼於二零一四年九月至二零二六年二月期間曾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自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四日起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四年九月至二零二四年二月期間曾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彼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謝先生擁有跨國性投資及管理不同行業之資深經驗。彼為 Charoen Pokphand

Group Company Limited 之董事長及於下列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CP ALL Public Company Limited 和 Charoen Pokphand Foods Public Company Limited（兩家於泰國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之董事及董事長；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及本間高爾夫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曾擔任 True Corporation Public Company Limited（於泰國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之董事。謝先生持有美國紐約大學商業及公共管理學院之理學士學位。謝先生為謝杰人先生之堂弟。

本公司與謝先生並無訂立與彼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有關的服務合約。謝先生獲委任並無固定任期，但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謝先生將不會就其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和執行董事的職務收取酬金。

Kobboon Srichai 女士，59 歲，於一九九五年加入 Charoen Pokphand Foods Public Company Limited（「CPF」）（一家於泰國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該公司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並現為 CPF 之公司秘書和企業事務及投資者關係主管。Srichai 女士同時擔任 CPF 旗下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Srichai 女士現擔任 Siam Wellness Group Public Company Limited（一家於泰國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的獨立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風險委員會主席，以及管治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Srichai 女士取得泰國 Thammasat University 法學學士學位和美國 Azusa Pacific University 工商管理碩士學位。Srichai 女士現擔任泰國證券及交易事務監察委員會下屬之「股本工具發行與公開發行規範、證券發行公司治理和業務併購的證券收購之法規審議小組委員會」成員。

Srichai 女士已根據委任函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惟本公司與 Srichai 女士並無訂立服務合約。Srichai 女士獲委任並無固定任期，但須根據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委任函，Srichai 女士將不會就其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收取任何酬金。根據公司細則，Srichai 女士的任期將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Srichai 女士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09D 條的規定取得法律意見，彼已確認明白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責任。

馬德壽先生，59 歲，自二零一九年二月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和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馬先生自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四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現時為本集團的資深行政人員，主要於中國負責管理本集團的生化業務。馬先生亦擔任本集團若干公司之董事職位。馬先生自一九九二年起在本集團工作。馬先生於一九八九年獲泰國 Payap 大學頒授會計學學士學位。

本公司與馬先生並無訂立與彼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和行政總裁有關的服務合約。馬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並無固定任期，但其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的任命須根據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馬先生將不會就其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職務收取酬金，並將收取由本公司參考其於本集團內之職責及責任後釐定其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謝先生、Srichai 女士及馬先生各自(1)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2)並無任何其他重大委任及專業資格；(3)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4)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分別按上市規則所定義）並無任何關係；及(5)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有關謝先生調任、Srichai女士及馬先生獲委任之事宜須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就李紹祝先生於其擔任董事會成員及本公司行政總裁（工業業務）任期內，以及李紹慶先生於其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生化業務）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衷心感謝。同時，董事會祝賀謝先生及馬先生分別獲委任新職務，並歡迎 Srichai 女士加入董事會。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更

於上述變更後，薪酬委員會由鄭毓和先生（主席）、章曼琪女士和馬德壽先生組成。

承董事會命
董事
李紹慶

香港，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謝吉人先生（董事長及執行董事）、李紹慶先生、謝杰人先生、馬德壽先生（各人均為執行董事）、Kobboon Srichai女士、池添洋一先生（各人均為非執行董事）、Surasak Rounroengrom先生、鄭毓和先生、高明東先生及章曼琪女士（各人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